



贵州省人民政府公报

GAZETTE OF GUIZHOU PROVINCIAL PEOPLE'S GOVERNMENT

本刊所载省政府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为标准文本

2008

合订本

贵州省人民政府主管主办



贵州省人民政府公报

GUIZHOU PROVINCIAL GOVERNMENT GAZETTE

（内部发行）

2008

合订本

贵州省人民政府发行

1422799



贵州省人民政府公报

GAZETTE OF GUIZHOU PROVINCIAL PEOPLE'S GOVERNMENT

本刊所载省政府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为标准文本

2008

第1期(总第279期)

贵州省人民政府主管主办

贵州省经济工作会议在贵阳举行

2007年12月20日至21日，全省经济工作会议在贵阳举行。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石宗源作重要讲话，全面分析了我省经济形势，明确提出了2008年经济工作的指导原则、总体要求和主要任务，并对提高领导科学发展的能力提出了明确要求。省委副书记、省长林树森就2008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任务和有关重大问题作了具体部署。



会议认为，2007年以来，全省上下紧紧围绕以优异成绩迎接十七大胜利召开和认真学习贯彻十七大精神这一主线，按照省第十次党代会作出的战略部署，聚精会神搞建设，一心一意谋发展，保持了增长较快、结构优化、效益提高、民生改善、协调性增强的良好势头，全面完成了经济社会发展预期目标。全省经济较快增长，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加快，农业农村面貌出现可喜变化，生态环境建设和节能减排工作取得新成效，改革开放取得新进展，人民群众得到更多实惠，社会事业取得新进步。

会议提出了明年经济工作的主要任务：一是着力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切实改善我省经济社会发展条件。二是着力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切实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三是着力加强“三农”工作，切实推进城乡区域统筹发展。四是着力推进改革开放，切实增强发展动力。五是着力改善民生，切实推进“和谐贵州”建设。

会议强调，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精神，完成2008年经济工作的各项任务，推动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必须加强学习，统筹兼顾，深入调研，狠抓落实，不断提高领导科学发展的能力，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切实增强推动科学发展的自觉性和坚定性。进一步完善党的领导方式和执政方式，不断提高领导科学发展的能力。树立和发扬良好的工作作风，全力抓好各项目标任务的落实。坚持不懈地抓好党风廉政建设，既要治贪，也要治庸、治懒，用优良的党风促政风、带民风，营造风清气正、促进发展的和谐氛围。



新年祝辞

省长 林树森

值此辞旧迎新之际,我谨代表省人民政府,通过《贵州省人民政府公报》,向全省各族人民和所有关心、支持贵州发展的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新年的问候和良好的祝愿!

过去的一年,是我们党和国家事业发展进程中非常重要的一年,也是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关键一年。党的十七大胜利召开,为我们指明了未来的发展方向;我省召开了省第十次党代会,对今后一个时期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各项工作作出了全面部署。一年来,在党中央、国务院的正确领导下,全省各族干部群众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聚精会神搞建设、一心一意谋发展,全省经济保持了增长较快、结构优化、效益提高、民生改善、协调性增强的良好态势,全面完成了年初确定的经济社会发展各项预期目标。

2008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和省第十次党代会作出的战略部署的第一年,是实施“十一五”规划承上启下的重要一年,做好全年的工作意义重大。我们将围绕“继续解放思想,坚持改革开放,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这一主题,把建设生态文明作为实现经济社会发展历史性跨越的根本途径,紧紧抓住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这个关键,坚持抢抓机遇、好字优先、能快则快,认真落实国家宏观调控政策,进一步打牢发展基础,大力推进经济结构调整,切实加快城镇化步伐,更加重视改善民生和促进社会和谐,着力加强节能减排、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努力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在新的一年里,我们面临着新的任务、新的形势和新的挑战。希望全省政府系统的广大干部职工按照建设“为民、务实、清廉、高效”政府的要求,以崭新的精神面貌、创新的工作思路和扎实的工作作风投入到富民兴黔的宏伟事业中去,努力在自己的工作岗位上创造出一流的工作业绩,为加快实现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历史性跨越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贵州省人民政府公报

Guizhou Provincial People's Government Gazette

贵州省人民政府主管主办

2008 年 1 月 20 日 第 1 期

总第 279 期

目 录

新年祝辞.....林树森 (1)

新年寄语..... (4)

【省 政 府 文 件】

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开展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工作的通知..... (9)

省人民政府关于完善退耕还林政策的意见.....(12)

【省政府办公厅文件】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全省推动非公有制经济中小企业
发展工作联席会议成员的通知.....(16)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贵州省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
和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18)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安全监管局关于贯彻落实国家对煤层气
(煤矿瓦斯)和煤矸石综合利用项目有关扶持政策的意见的通知.....(21)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贵州省解决城市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
工作分工方案的通知.....(24)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省政府减轻企业负担联席会议成员的
通知.....(26)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省监狱布局调整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27)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贵阳龙洞堡国际机场新航站楼及停机坪 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28)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省绿化委员会成员的通知.....	(29)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人事厅贵州省 2007—2010 年 行政机关公务员教育培训规划的通知.....	(31)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安全监管局省煤管局关于对全省 大中型煤矿重大安全隐患限期整改意见的通知.....	(35)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劳动保障厅关于做好被征地农民 就业培训和社会保障工作意见的通知.....	(37)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省内电煤供应保障责任有关工作 的通知.....	(41)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建立省发展马铃薯产业联席会议制度 的通知.....	(43)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六盘水野马寨电厂和发耳电厂环境违法 案件调查处理情况的通报.....	(44)

【收 发 文 件 目 录】

2007 年 12 月份收到国务院、国务院办公厅文件目录.....	(45)
2007 年 12 月份省政府、省政府办公厅发出文件目录.....	(45)

【领 导 讲 话】

常务副省长王晓东在全省城市路网规划建设现场会上的讲话.....	王晓东(46)
---------------------------------	---------

【“两 会”专 栏】

贵州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单.....	(52)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贵州省委员会委员名单.....	(56)

【特 稿】

论政府公报网络版的重要性.....	邹景琦(60)
-------------------	---------

【大 事 记】

2007 年 12 月份省政府工作大事记.....	本厅秘书二处(64)
---------------------------	------------

2008 年新年寄语

贵阳市人民政府市长

吉同



在一元复始,万象更新之际,我谨代表贵阳市人民政府,向多年来一直关心支持贵阳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各级领导和社会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并通过《贵州省人民政府公报》向大家致以节日的问候和祝福,祝大家新年愉快,合家欢乐,万事顺意!

2008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精神的重要一年,是我市推进生态文明城市建设的起步之年,这将是一个深化改革之年、科学发展之年、促进和谐之年,也将是一个希望之年、奋斗之年、前进之年,是站在新起点、肩负新使命的开局之年。纵观各方面形势,对贵阳来讲,既充满机遇,也面临着众多压力和挑战。贵阳市作为省会城市,肩负着“做表率,走前列,率先实现经济社会发展历史性跨越”的重任,我们要以十七大精神为指导,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进一步解放思想,抢抓机遇,努力实现速度质量效益相协调,推动经济又快又好发展,在推进生态文明城市

建设上开好局、起好步。要着力推进经济结构调整和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不断推进产业结构的调整,全面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提高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效益。要坚持生态环境建设和保护,加强节能减排工作,大力节约能源资源,加快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要积极实施互利共赢的开放战略,提高对外开放水平,营造良好的环境,增强城市综合竞争力;要坚持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推动和谐社会建设。2008年要重点在八个方面取得成效:一是扎实推进发展方式转变,构建现代生态产业体系。二是扎实推进新农村建设,加快城乡一体化进程。三是扎实推进重点项目建设,提高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效益。四是扎实推进循环经济和节能减排各项工作,实现生态文明城市建设良好开局。五是扎实推进“四城同创”工作,提升城市现代化水平。六是扎实推进重点领域改革和扩大开放,增强经济发展的内在动力和活力。七是扎实推进社会事业全面进步,实现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八是扎实推进和谐贵阳建设,着力解决与老百姓休戚相关的民生问题。祝《贵州省人民政府公报》更上一层楼!

遵义市人民政府市长

董德贵



伴随科学发展、和谐发展、加快发展的时代强音,肩负着省委、省政府“加快发展黔北综合经济区”的重大使命,740万遵义各族人民,继承和发扬“实事求是、独立自主、坚定信念、民主团结、务求必胜”的遵义会议精神,与时俱进,开拓创新,不断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2007年,三次产业协调推进,投资消费出口同步增长,速度质量效益同步提高,经济、文化、社会全面协调发展。

在此,谨通过《贵州省人民政府公报》祝福全省人民新年好!

“雄关漫道真如铁,而今迈步从头越”。新的一年,我们将着力推进“三新一强”战略的实施。围绕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推进新型工业化、培育创新型城市和打造文化旅游强市,切实转变发展方式,着力发展名酒、名烟、名茶基地,装备制造业基地,新材料基地,大力发展红色旅游和绿色生态旅游,扎实推进各项工作,促进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不断提高发展质量。我们将着力加快城市发展。围绕构建200万人口城市的目标,坚持开发建设新区和打造提升老城并重,统筹推进中心城区与小城镇建设,加强生态文明建设,促进县域经济协调发展,为全面发展和壮大提升黔北综合经济区提供强有力的城市经济支撑。我们将着力加快交通建设。抢抓贵广快速铁路和高速公路开工建设的机遇,大力推进公路、机场、水运、铁路等交通重点项目建设,加快打造现代化交通运输体系,为全面发展和壮大提升黔北综合经济区提供高速路网支持。我们将着力改善民生,建设和谐遵义。按照“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的总体要求,切实解决好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让全市人民共享改革发展新成果,促进经济、文化、社会各项事业全面发展。

“乘风破浪会有时,直挂云帆济沧海”。在党的十七大精神鼓舞下,我们必将加速推进黔北综合经济区的全面发展,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新胜利,为实现贵州经济社会发展的历史性跨越作出新贡献!



六 盘 水 市 人 民 政 府 市 长

21-2

新年伊始,万象更新。值此辞旧迎新之际,我谨代表六盘水市人民政府和 300 多万各族人民,通过《贵州省人民政府公报》向全省人民致以新年美好的祝愿!向关心、支持六盘水市发展的各级领导、各界朋友表示诚挚的感谢!

过去的一年,是本市牢基础、上台阶、促跨越的关键年。在省委、省政府的领导下,全市上下认

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坚持加快工业化、推进城镇化、带动农业产业化,大力调整经济结构和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条件进一步改善,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迈出新步伐,节能减排成效显著,改革开放取得新进展,民生问题得到逐步解决,社会事业全面进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呈现出增长较快、结构优化、效益提高、活力增强、民生改善的良好态势。

2008 年,我们将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党的十七大精神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

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继续解放思想,坚持改革开放,抢抓发展机遇,坚持好字优先、能快则快,进一步加快工业化、推进城镇化、带动农业产业化,切实加强农业基础建设,着力调整产业结构,大力推进节能减排和生态环境建设,更加注重改善民生和促进社会和谐,不断加强政府自身建设,奋力开创六盘水市又好又快发展的新局面。

最后,衷心祝愿《贵州省人民政府公报》越办越好!

安 顺 市 人 民 政 府 市 长

中(民)

一元复始,万象更新!

在新的一年里到来之际,我谨代表安顺市 266 万各族人民,通过《贵州省人民政府公报》向全省各族人民,向所有关心支持安顺发展的各界人士,致以新年美好的祝福。

刚刚过去的一年,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市上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聚精会神搞建设,一心一意谋发展,全市工业化、城镇化进程加快,新农村建设稳步推进,生态建设成效显著,改革开放不断深化,社会建设取得突出成绩,民主法制建设力度加大,人民生活普遍提高,发展环境更加优化,社会更加安定和谐,经济社会发展呈现出又好又快的态势。

展望未来,我们豪情满怀,信心十足。新的一年,我市将认真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坚持以科学发展观统领全局,继续抢抓西部大开发、新农村建

重点旅游区、贵州省加快发展的经济特区的历史机遇,大力实施农业稳市、旅游兴市、环境立市、工业强市战略和人才战略,加快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做大做强旅游业,促进第三产业加快发展;打造百万人口生态旅游城市,增强城市带动能力;着力推进新型工业化进程,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以体制机制创新为重点,实现改革开放新突破;大力发展各项社会事业,扎实推进和谐安顺建设。奋力提速发展,实现黔中崛起,加快安顺经济社会发展的历史性跨越,建设繁荣富裕秀美文明和谐新安顺。

最后,衷心祝愿《贵州省人民政府公报》在新的一年里越办越好,更好地发挥“传达政令、宣传政策、指导工作、服务基层”的职能作用。



黔南州人民政府州长

李国华



斗转星移,新的一年即将到来。在这辞旧迎新之际,我谨代表全州 400

多万各族群众通过《贵州省人民政府公报》向贵报及全省各族人民致以节日的美好祝愿!祝全省各族人民新年愉快,阖家幸福,万事如意!

过去的一年,在省委、省政府领导下,全州各级各部门以及广大干部群众坚持创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七大召开和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精神为主线,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把握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始终把加快发展作为富民兴州的第一要务,按照全面建设小康社

会,实现经济社会发展历史性跨越的要求,求真务实、努力工作,经济社会呈现出增长较快、效益提高、民生改善的良好局面。

在新的一年里,全州各族人民将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党的十七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省第十次党代会和省经济工作会议的安排部署,切实把握当前良好的发展形势,坚定信心,抢抓机遇,开拓进取,扎实工作,不断开创工作新局面,为促进全州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实现历史性跨越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按照“大交通、大项目、大企业、大发展”的思路,一是牢固树立无工不富、无工不强的观念,着力抓好

工业经济;二是以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农村经济增长为重点,扎实抓好“三农”工作;三是加强以交通为重点的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夯实全州经济社会实现历史性跨越发展的基础条件;四是加快以旅游产业为龙头的服务业的发展步伐,努力促进消费增长;五是以发展城市经济,增强城镇吸纳能力为核心,不断加快城镇化进程;六是关注民生,促进公平,着力构建“和谐黔南”。

我们相信,在党中央、国务院的亲切关怀下,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省直各部门、各兄弟地州市以及全省各族人民的支持帮助下,黔南经济社会必将实现又好又快发展。祝愿《贵州省人民政府公报》更好地发挥政府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取得更大的胜利!

黔东南州人民政府州长

李光辉



在全国上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之际,我们迎来了充满希望的 2008 年。新春佳节即将来临,我谨代表黔东南州人民政府及全州 445 万各族人民,通过《贵州省人民政府公报》向所有关心和支持我州发展的各级领导和各界朋友,致以衷心的感谢和美好的祝愿!

回首过去,我们抢抓机遇,加快发展。过去的一年,我们在省委、省政府和中共黔东南州委的领导下,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把发展作为第一要务,大力实施“生态立州、农业稳州、工业强州、旅游活州、科教兴州、城镇带州”发展战略,圆满完成了全年的各项目标任务,综合经济实力进一步增强,三次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人民生活水平进一步提高,各项社会事业全面进步,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和精神文明建设取得新的成就,全州呈现出又好又快的发展态势。

展望未来,我们豪情满怀,信心百倍。在新的一年里,我们将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根据党的十七大提出“建设生态文明”和省委关于“探索建

立黔东南生态文明建设试验区”的战略部署,按照州第八次党代会和州委八届三次全会的部署和要求,牢固树立“保住青山绿水也是政绩”的发展理念,坚定不移地走生态文明崛起的科学发展道路,抢抓好贵广快速铁路、厦蓉高速公路建设和第三届贵州省旅游产业发展大会在我州召开的历史性机遇,继续实施“六州”发展战略,进一步优化“四圈一区”区域经济布局,进一步加强以交通和水利为重点的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打造原生态民族文化世界旅游目的地,调整优化经济结构,大力发展生态农业、生态工业和生态城镇,着力加强节能减排和生态环境保护,更加重视和关注民生,促进社会和谐,努力推进全州经济社会发展历史性跨越。

衷心祝愿《贵州省人民政府公报》越办越好,百尺杆头,更进一步!



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州长

陈明

2007年,黔西南州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大力实施“电力兴州、矿产富州、农业稳州、科教强州、环境立州”战略,抢抓机遇,团结拼搏,各项工作整体推进,经济社会实现了又好又快发展。

2008年是实施“十一五”规划的关键之年,黔西南州从现实可能和发展需要出发,提出全州生产总值同比增长15%左右,财政总收入同比增长16%左右的目标。目标既定,关键在于抓好落实。一要好字优先,调整结构。突出工业主导地位,走新型工业化路子,着力解决“重工业不重、轻工业太轻”的问题。把“三农”工作摆在重中之重,狠抓“五个培育”,提升农业产业化经营水平。狠抓石漠化治理,积极推广“晴隆模式”,提高扶贫开发的质量和效益,加快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加速推进旅游景区、线路和经营整合,全力打造旅游大州。强化对服务业发展的政策支持和引导,着力提高服务业的比重和水平。二要夯实基础,增强后劲。狠抓以城镇、交通、水利为重点的基础设施建设,扎实推进州市共建兴义市工作,州市两级财政贴息,每年贷款10亿元用于兴义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以各县城所在地和乡镇政府所在地小城镇为重点,完善城镇基

础设施及配套功能。加快镇胜、汕昆高速黔西南段、马岭河特大桥建设,开工建设兴义经兴仁至晴隆高速公路及一批二级公路、通乡油路、通组公路。推进西南水运出海中通道建设,在巩固提升现有航线的基础上,开拓新市场,开辟新航线。抓好打鱼山水库、柘仑水库等工程建设,加快木浪河水库扩容、五嘎冲水库等项目前期工作,着力解决工程性缺水问题。三要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支持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深化农村综合改革,提高农村土地的经济效益和农村发展活力。坚持政府保公平、搞服务,企业出效益、作贡献的原则,切实搞好“六个服务”加大对外招商引资力度,提高招商引资合同履约率、项目开工率和资金到位率。四要关注民生,促进和谐。高度重视安全生产,认真抓好信访工作,切实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尽最大努力解决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就学、就医、就业、住房等方面遇到的实际困难和问题,逐步完善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制度,进一步提高城镇和农村低保覆盖面,建立健全社会保障体系。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全力抓好兴义市“专升本”工作。加强城乡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抓好州医院创办三甲医院和州中医院改革和发展工作,提高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努力解决农村群众“看病难”和“看病贵”问题。衷心祝愿《贵州省人民政府公报》新年新气象,取得更大的进步!

毕节地区行政公署专员

陈明

值此辞旧迎新之际,我谨代表毕节地区行政公署和全区730万各族人民,通过《贵州省人民政府公报》向所有关心、支持与呵护毕节试验区发展的各位领导和各界朋友,致以真挚的谢意和衷心的祝福!

回眸2007年,试验区上下以科学发展观统领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开发扶贫、生态建设、人口控制”三大主题,以改革促开放、开放促开发、开发促发展,保持了增长较快、结构优化、效益提高、民生改善、协调性增强的良好发展势头。全区政治稳定、民族团结,社会事业全面进步。

展望2008年,对毕节来说是具有重要意义的一年。这一年,我们将迎来毕节试验区成立20周年。在全面总结毕节试验区建立20年来所取得的成功发展经验的基础上,我们将继续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大、省委十届二次全委会和全省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抢抓国家深入推进西部大开发的历史性机遇,进一步解放思想、转变观念,坚持改革开放,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坚持好字优先、能快则快的原则,大力发展生态经济、循环经济、城镇经济、旅游经济和劳务经济,统筹加快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市场化、农业产业化和基础设施建设进程,注重民生和社会建设,构建“和谐毕节”,努力开创毕节试验区经济社会发展的新局面。祝愿《贵州省人民政府公报》在2008奥运年,为全省人民作出更大的贡献!





铜仁地区行政公署专员

张明华

值此新年到来之际,我谨代表铜仁地区行政公署及全区 400 万各族人民,向《贵州省人民政府公报》并通过贵报向所有关心和支持铜仁发展的各位领导和各界朋友,致以衷心感谢和美好祝愿!

刚刚过去的一年,是我区团结拼搏、创新实干,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取得丰硕成果的一年。我们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抢抓西部大开发、新阶段扶贫开发历史机遇,始终把加快发展作为“富民兴铜”的第一要务,按照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实现经济社会发展历史性跨越的要求,坚持富民优先、生态优先、科教优先,求真务实、扎实工作,全面完成了经济社会发展的预期目标,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社会事业全面进步,人民生活水平明显提高,社会更加和谐稳定。

2008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精神的第一年,也是实施“十一五”规划承上启下,努力开创科学发展新局面的重要一年。风正潮平,自当扬帆破浪;任重道远,更须快马加鞭。新的一年,孕育新的机遇、新的发展。我们将按照党的十七大精神要求和省委、省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强化“好字优先,能快则快”的发展意识,更加注重发展中的各项基础性工作,更加注重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效益,加快基础设施建设,着力夯实发展的基础,加快基础产业培育,推进经济结构调整和增长方式转变,大力建设生态文明,不断深化改革开放,着力解决民生问题,努力实现经济社会的历史性跨越。

祝《贵州省人民政府公报》在新的一年里取得更大的成绩!

(接 40 页)农民社会保障所需资金,应在征地补偿安置方案批准之日起 3 个月内,按标准足额划入“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资金专户”,按规定记入个人账户或统筹账户。

统筹地要制定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资金管理办法,成立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基金管理监督委员会,加强对资金收支情况的监督,定期向社会公布,接受社会和被征地农民的监督。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资金要专款专用,独立核算,任何部门、单位和个人都不得挤占、截留、挪用、转借或擅自将资金用于任何形式的直接投资。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资金未能足额到位、及时发放的,要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国家工作人员在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资金管理工作中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要依照有关规定追究责任。

(十四)建立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工作的督查制度。要严格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土地调控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发〔2006〕31 号)关于“社会保障费用不落实的不得批准用地”的规定,征地报批前,县级人民政府要对被征地农民生产生活水平进行调查评价,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的对象、项目、标准以及费用筹集办法等情况,要纳入征地报批前告知、听证等程序,并在充分听取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户对多途径补偿安置方式的意见后,拟定具体的多途径补偿安置方案。

省及市(州、地)劳动保障、国土资源和财政部门要加强沟通协作,分别负责对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落实情况进行督查。对没有出台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实施办法、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费用不落实、没有按规定履行征地报批前有关程序的,一律不得申请和批准征地。

主题词:农业 农民 社会保障 通知

贵州省人民政府文件

黔府发〔2007〕34 号

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开展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工作的通知

各自治州、市人民政府,各地区行署,各县(自治县、市、市辖区、特区)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按照省人民政府的部署,2006 年 12 月至 2007 年 11 月,锦屏、瓮安、册亨、余庆、六枝、白云、平坝、黔西、铜仁等 9 个县(市、区)开展了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试点工作。试点工作在 9 个县(市、区)各级政府的精心组织下,大胆探索,不断创新,紧紧依靠当地群众,稳定和加强了党在农村的土地基本经营制度,集体林地产权得到明晰,生态得到保护,农民得到实惠,民意得到充分尊重和体现,密切了党群、干群关系。通过试点,我省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明确了方向、理清了思路、强化了措施,全面开展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的时机成熟,条件具备。省人民政府决定 2007 年 12 月起在全省全面开展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工作。按照《省人民政府关于开展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的意见》(黔府发〔2006〕42 号)提出的要求,为确保 2009 年完成全省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结合试点工作实际,现就全面开展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工作通知如下:

一、进一步提高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重要性和必要性的认识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集体林权制度改革。2003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林业发展的决定》,2006 年和 2007 年的中共中央 1 号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以及党的十七大报告都将集体林权制度改革作为深化农村改革的重要内容,提出了明确要求。我省属南方集体林区,林地面积达 1.32 亿亩,96% 的林地属集体所有。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逐步完善,林业发展的深层次问题日益显现,特别是部分集体山林不同程度地存在归属不清、权责不明、经营机制不活、利益分配不合理、产权流转不规范等问题,严重制约了林业发展和林农增收。集体林权制度改革试点实践证明,只有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建立起“产权归属明晰,经营主体到位,责权划分明确,利益保障严格,流转程序规范,监管服务有效”的现代林业产权制度,才

能更好地解放和发展林业生产力,加快林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推进我省生态文明和生态现代化建设。各地人民政府要站在事关发展全局的战略高度,进一步提高对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重要性、必要性的认识,切实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

二、切实加强领导,确保全省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工作整体推进

各地人民政府要将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列入重要议事日程,专题调查研究,专题安排部署,专题监督检查。市(州、地)、县(市、区)、乡(镇)要成立政府主要领导为组长的集体林权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切实加强对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明确各相关部门责任,细化任务,制订措施,抓好落实。各级集体林权制度改革领导小组要从相关部门抽调得力人员,组建专门的办公室,负责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的具体工作。各地要组建领导干部带队的林改工作督导组,深入基层督促检查。要将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作为重点督办事项,纳入年度重点目标考核内容,层层签订责任状,实行“一票否决制”,对抓集体林权制度改革不力的县(市、区)、乡(镇)实行通报制度,限期整改提高,对集体林权制度改革阶段工作严重滞后的,对主要负责人实行诫勉谈话制度。各级林业行政主管部门,要组建林改技术指导组,深入山头地块,指导林改工作。

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涉及面广、政策性强、工作量繁重,各地人民政府要统筹安排,确保必要工作经费。按照集体商品林地每亩 2 元标准,中央财政补贴不足部分,由省、市(州、地)、县(市、区)三级财政按 4:3:3 的比例分担,并将林改工作经费列入当年本级财政预算。要坚持节俭办事的原则,不能给基层增加麻烦,不准给林农增加负担。

三、认真借鉴试点工作经验,扎实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

我省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工作通过试点,探索和总结出了许多好的经验。一是高位推动抓林改,这是改革成功的关键。二是充分依靠群众,这是改革成功的基础。三是因地制宜制定实施方案,这是改革成功的保障。四是把宣传贯穿到林改始终,这是改革成功的前提。各地要认真借鉴试点工作取得的经验,结合本地实际,扎实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根据省人民政府的总体部署,从现在起,用两年的时间,完成全省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改革的内容是:明晰产权、放活经营、规范收费、规范流转。明晰产权,就是把尚未落实经营主体的集体商品林及其林地和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规划的集体所有的宜林荒山荒地按照“均山、均股、均利”的原则重新改革分配到人,落实到户;对集体所有的商品林、公益林在明晰产权基础上,发(换)全国统一式样的林权证书。放活经营、规范收费、规范流转就是对集体林业的管理体制、机制以及森林资源的保护、管理、利用等方面开展系列配套政策改革,最终实现森林增长、生态改善、农民增收、林业增效、林区和谐的目标。

四、依法依规,严肃纪律,规范操作

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涉及广大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必须做到公开、公平、公正,决不允许暗箱操作、少数人说了算,损害群众利益。各地政府特别是领导干部,要严格按照集

体林权制度改革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事,严肃纪律,决不允许利用职权为亲友或有人在改革中谋取私利。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是在林业“三定”基础上的深化改革,不允许借改革之机打乱重来、重新分配或无偿平调。要严格按照规定程序规范操作,做到有序推进,不走过场,确保质量。

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管理范围内集体所有的森林、林木和林地,由片区所在行政区域的县级人民政府统一安排开展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工作。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管理区域内的公益林,应明晰权属,发(换)全国统一式样的林权证书,由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的管理机构依据林业法律法规进行管理。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的管理机构参与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管理区域内的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工作。

五、稳步推进集体林权制度配套改革

各地在开展以明晰产权为核心的集体林权制度主体改革的同时,要稳步推进集体林权制度配套改革。建立林权有序流转的制度和机制,建立健全林农负担监督机制,规范税费征收,规范木(竹)材采伐,实行木(竹)材产销见面,增加林农收入;拓宽林业投融资渠道,发展森林旅游,加强林地资源综合利用,促进林业产业快速发展;逐步建立地方公益林补偿机制,加大公益林的保护力度;推行林业综合行政执法,探索建立符合现代林业管理的体制和机制。

六、加强森林资源保护管理,维护林业经营管理秩序和林区社会稳定

各地要认真总结和汲取过去林业改革的经验教训,加大林政资源管理力度,制定周密的预防措施,及时打击借改革之机乱砍滥伐林木、乱征乱占林地的违法行为,确保森林资源的安全。要重视林权纠纷调处。林权纠纷调处要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依法调处的原则,健全调处机构,制定和完善调处预案,充分发挥民间调解组织的作用,形成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调处机制,保障林区和谐稳定。对确实难以调处的,要引导群众通过司法渠道解决。

七、加大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宣传力度

各地人民政府要明确相关职能部门,制定周密的宣传方案,广泛调动电视、广播、报纸、网络等各种新闻媒体,全方位宣传报道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工作。在农村要通过书写标语、横幅、黑板报、印发宣传资料、出动宣传车等方式,把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政策、意义宣传到千家万户,做到家喻户晓。通过有力宣传,切实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营造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的良好社会氛围。

贵州省人民政府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十四日

主题词:林业 制度 改革 通知

贵州省人民政府文件

黔府发〔2007〕35号

省人民政府关于完善退耕还林政策的意见

各自治州、市人民政府,各地区行署,各县(自治县、市、市辖区、特区)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实施退耕还林是党中央、国务院为改善生态环境做出的重大决策,受到了广大农民的拥护和支持。我省自2000年开始试点,到2006年累计完成工程建设任务1669万亩,其中退耕地造林657万亩、荒山造林1012万亩,涉及全省205万农户。退耕还林工程实施以来,进展总体顺利,成效显著,增加了林草植被,减少了水土流失,加快了“两江”生态屏障建设;退耕还林对农户的直补政策深得人心,粮食和生活费补助已成为退耕农户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退耕农户生活得到改善。但是,由于解决退耕农户长远生计问题的长效机制尚未建立,随着退耕还林补助政策陆续到期,部分退耕农户生计将出现困难。为此,国务院决定完善退耕还林政策,继续对退耕农户给予适当补助,以巩固退耕还林成果、解决退耕农户生活困难和长远生计问题。为了认真贯彻《国务院关于完善退耕还林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25号)精神,结合我省实际,提出如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目标任务和基本原则

(一)指导思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建设生态文明和实施“环境立省”战略,采取综合措施,加大扶持力度,进一步改善退耕农户生产生活条件,逐步建立起促进生态改善、农民增收和经济发展的长效机制,巩固退耕还林成果,促进退耕还林地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二)目标任务。一是确保退耕还林成果切实得到巩固。加强林木后期管护,搞好补植补造,提高造林成活率和保存率,杜绝砍树复耕现象发生。二是确保退耕农户长远生计得到有效解决。通过加大基本口粮田(土)建设力度、加强农村能源建设、继续推进生态移民等措施,从根本上解决退耕农户吃饭、烧柴、增收等当前生活和长远生计问题。

(三)基本原则。坚持巩固退耕还林成果与解决退耕农户长远生计相结合;坚持国家支

持与退耕农户自力更生相结合;坚持省人民政府负总责与责任落实到市(州、地)、县(市、区)相结合。

二、政策内容

(四)继续对退耕农户直接补助。现行退耕还林政策补助期满后,由中央财政安排资金,继续对退耕农户给予适当的现金补助。补助标准为每亩退耕地每年补助现金 105 元,省和各市(州、地)、县(市、区)原承担的粮食调运费仍按原渠道和标准直补给退耕农户。中央财政原安排的每亩退耕地每年 20 元的生活补助费,继续直接补助给退耕农户,并与管护任务挂钩。补助期为:还生态林补助 8 年,还经济林补助 5 年,还草补助 2 年。根据检查验收结果兑现补助资金。凡 2006 年底前退耕还林粮食和生活费补助政策已经期满的,从 2007 年起发放补助;2007 年以后到期的,从次年起发放补助。

(五)建立巩固退耕还林成果专项资金。为集中力量解决影响退耕农户长远生计的突出问题,中央财政安排一定规模资金,作为巩固退耕还林成果的专项资金。省根据中央下达的巩固退耕还林成果专项资金总量,按照各县(市、区)退耕地还林面积核定下达到市(州、地)、县(市、区)。专项资金从 2008 年起按 8 年集中安排,逐年下达,包干到县。专项资金主要用于退耕农户的基本口粮田(土)建设、农村能源建设、生态移民、接续产业以及补植补造。县(市、区)在安排专项资金时,要向特殊困难的乡(镇)、村倾斜,同时在年度安排上要优先安排原补助政策到期和临近到期的退耕农户。专项资金实行专户管理,专款专用,并与原有中央和省各项扶持资金统筹使用,要严格按照国家制定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执行。

三、配套措施

(六)加大基本口粮田(土)建设力度。建设基本口粮田(土)是解决退耕农户长远生计、巩固退耕还林成果的关键。要加大力度,力争用 5 年时间,实现具备条件的退耕农户人均不低于 0.5 亩高产稳产基本口粮田(土)的目标。要逐户调查摸底,对人均基本口粮田(土)较少,但可建基本口粮田(土)空间较大的农户,优先安排建设任务;对已经达到人均 0.5 亩基本口粮田(土)和不具备基本口粮田(土)建设条件的农户,不再安排建设任务。对基本口粮田(土)建设,从中央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and 巩固退耕还林成果专项资金给予补助,每亩补助标准为 600 元。对在退耕还林区基本口粮田(土)建设中符合土地开发整理专项规划,达到项目立项标准的,国土资源等有关部门要通过专项资金予以支持。各级政府要多渠道筹集资金,加大投入力度,加强基本口粮田(土)建设。

(七)加强农村能源建设。要逐户了解退耕农户使用能源的现状 & 需求,在充分尊重退耕农户意愿的基础上,从实际出发,因地制宜建设农村能源。要以沼气、节柴灶等建设为重点、多能互补,同时大力发展薪炭林,适当发展小水电。农村能源建设采取中央补助、地方配套和退耕农户自筹相结合的方式解决。对农村能源问题突出、特别是以烧柴为主的退耕农户,要优先安排建设补助;对已经得到国家农村能源建设补助的,不再重复安排。